

关于对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384 号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14.44 亿元，相比 2020 年增加 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4.91 亿元，相比 2020 年下降 3413.5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4.86 亿元，相比 2020 年下降 1114.2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66 万元，相比 2020 年下降 90.89%。请你公司：

（1）结合市场环境、行业情况等因素，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毛利率水平、市场地位、主要客户的变化情况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详细说明你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大幅降低的原因，以及你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2）说明各类业务的结算方式、销售政策及其变化情况（如

适用), 截至目前的主要客户回款情况, 你公司在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及对你公司的影响, 在此基础上说明本年度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2、年报显示, 你公司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3.34 亿元、3.89 亿元、3.63 亿元、3.58 亿元; 净利润分别为 123.51 万元、-1,435.82 万元、-2,910.61 万元、-4.49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行业情况等, 说明目前公司四季度净利润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第四季度会计处理是否恰当, 是否存在将亏损集中归集在一个季度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3、年报显示, 你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为 1.87 亿元, 占比较大。请你公司按照其他应收账款的性质, 逐笔说明其他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发生原因、发生时间、账龄结构、截至回函日的收回情况、对象名称、是否具备商业实质等, 并核查说明全部其他应收账款所涉及对象与你公司、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关联方之间, 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输送的情形。

4、年报显示, 你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 8,456.99 万元, 同比下滑 74.49%, 请你公司结合现金流量情况说明货币资金大幅下降的原因, 是否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 并补充说明应对措施。

5、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1 年末与北京吉康瑞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剩余款项股权转让款 20,000 万元延期分三次支付。

(1) 请说明 2021 年末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计提是否充分；

(2) 北京吉康瑞生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是否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按期支付第一次股权转让款及资金占用费；

(3) 如尚未收回，请说明你公司为确保及时足额收回上述股权转让款所采取的措施。

6、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80 亿元，请从固定资产减值测试选取的评估方法、具体参数、评估假设、相关测算与经营情况是否匹配等方面说明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计提金额的测算过程及合理性。

7、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4.44 亿元，其中国外销售收入 7.38 亿元，占比约 51.12%；国内地区 7.06 亿元，占比约 48.88%；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42 亿元，其中国外销售收入 8.18 亿元，占比约 60.94%；国内地区 5.24 亿元，占比约 39.06%；与上年相比，国外销售收入下降，国内销售收入上升。请结合你公司的销售模式、重要客户变化情况，说明国内外收入占比变动的原因。

8、年报显示，你公司是国家发改委对生产光气监控的定点企业，是国内较大的以光气为原料生产农药的企业。2021 年 4

月，公司光气生产装置停车，所需的光气中间体由自制改为外购。请你公司说明光气监控是否对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是否丧失利用光气生产农药的竞争优势，以及后续是否有重启光气设备安排及措施。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2 年 5 月 24 日